



庆阳海螺 2026 年危废装车劳务外包 项目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QYHLHBLW-26-001

招标人：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章. 劳务招标公示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劳务协议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劳务招标公示

根据招标人（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需求，为确保招标人生产运行等工作的开展，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选择经营能力较好、经营资质合格、保供和服务能力较强的劳务公司承接招标人 2026 年危废外协装卸工作，欢迎具备条件的单位参加，现将有关事项公示如下：

1、招标内容概括如下：

本次招标危险废物装车业务，主要负责甲方 2026 年度各产废单位清运过程中涉及危险废物装车作业。

1.1 报价为：（60）元/吨（本次招标设定最高限价），满足所有资格条件下报价最低者中标，报价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费用：人员工资、管理费用、安全费用、特种车辆费用、税金、土工膜等辅材备件费用。

1.2 合同期限：一年，暂定为（合同签订日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招标方式

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国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含分公司），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包含劳务或货物装卸搬运许可。

3.2 业绩及服务响应要求：本次招标活动要求投标单位近两年具有至少两项危险货物装卸的业绩证明（合同主要条款及签署页、结算表、发票及查询证明，业绩发票时间要求截止投标之日前 30 天）；需承诺具备较强业务响应能力，要求 3 小时以内人员和相关特种设备能够到达庆阳市油田产废区配合甲方

进行处理相关突发环境事件（此承诺作为合同签署主要条款之一，若在后期配合甲方处理突发事件中响应不及时将扣除当前所有装卸服务费用及承担因为响应不及时导致甲方及客户所有损失）。

3.3 信誉要求：①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②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需近一周查询截图）③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需承诺）④未被海螺系公司纳入禁止投标黑名单。

3.4 设备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至少2套特种车辆等辅助设备（包括但不限于30铲车两台、80型挖机两台、吸污车一台、12吨吊车一台，通勤车两台并满足油区道路条件），须提供设备照片、购置发票或租赁协议。

3.5 人员要求：配备人员不少于6人，其中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HSE证书及硫化氢证书）、安全负责人1人（具有安全管理机构颁发的安全资格管理证书），操作人员4人，所有人员须提供有效身份证及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有效期不晚于2026年12月31日；所有人均需购买施工意外险，个人保额不低于150万。

3.6 投标人目前没有被处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等影响履约能力的行政处罚；无对企业的经营情况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4、技术要求

4.1 容器包装危险废物装车：保证现场危废不落地，无扬尘污染，装车过程中不造成二次污染，保证运输过程中不抛撒；液体装车：现场工器具满足装车要求，各项安全环保防护措施到位。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5 日,每日上午 8: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8:00 时(北京时间,下同),持单位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原件(附件必须加盖公章)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须在 2025 年 12 月 5 日 16:00 前将标书款电汇至指定账号(标书费:人民币 200 元,不收取现金),具体银行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账 号:1040 8453 7834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阳分行

5.2 招标文件及标书费售后不退。

5.3 发售地点: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处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保证金和标书缴纳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9 日 17:00。

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3 递交投标文件前须将投标保证金 10000 元电汇或银行转账至招标人账户(见下),并在汇款单上注明所投标项目名称、包件名,不接受个人汇款。投标保证金没有交纳的招标人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6.4 未中标单位投标保证金待开标后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招标文件规定退还投标人。中标单位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合同履行保证金。

公司名称: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账 号:1040 8453 7834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阳分行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郑让成、张乐

地 址：甘肃省庆阳市宁县太昌镇刘堡村

联系电话：18215449666、18152280406

2025 年 11 月 25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招标编号：QYHLHBLW26001

1.1.2 招标人：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示，同时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被责令停业的；
- （2）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财产被接管、冻结，或企业处于停产、停业、歇业或破产状态的。

1.3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4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 分包、转包

本招标标的不允许分包、转包和联合体投标。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示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投标文件格式

2.2 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资格审查文件包括：

- (1) 投标人简介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劳务单位资质表
- (5) 营业执照（副本已年审的盖章复印件）
- (6) 服务承诺
- (7) 其它材料

商务文件包括：

投标报价表

注：资格审查文件和商务文件分别装订、包装。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根据劳务作业实际情况，结合自身的实际能力和市场因素，进行合理报价，若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视为废标。

3.2.2 投标报价为含税价。

3.3 投标保证金退还

3.3.1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未中标投标人向招标方书面提交投标保证金退还申请，并将申请原件送达招标人，30个工作日内，招标方向未中标的

投标人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3.3.2 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同时，招标人将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力：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

3.4 履约保证金

3.4.1 合同履约保证金 10000 元，中标方在签订劳务合同前，须先缴纳投标保证金 10000 元，中标方在签订合同后，投标保证金 10000 元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

3.4.2 履约保证金在劳务作业合同履行完毕后在其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招标人予以无息退还。

3.4.3 不能严格履行合同职责，导致其它单位向招标人索赔的，招标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并保留追究中标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的权利。

3.5 投标文件的编制

3.5.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版式用 A4 纸（附图、附表除外），文字用中文简体。所有文字、图表必须清晰可辨。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文件应按本章第 3.1 项的顺序，连续页码进行编制。

3.5.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密封件之一：投标人应将装订好的资格审查申请材料封装一个包装袋（包装封面应标明“资格审查文件”字样），密封完好。

4.1.2 密封件之二：投标人应将商务文件单独封装在一个包装袋内（包装封面应标明“商务文件”字样），密封完好。

4.1.3 上述二个密封件均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注明封套，并密封完好。未按本章第 4.1.1 项、4.1.2 项和本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10 日 9：00

开标地点：甘肃省庆阳市宁县太昌镇刘堡村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内。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宣布开标人、议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信息；
- （3）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是否符合要求，现场

拍照；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开标顺序；

(5)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开标分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资格文件审查。评标小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人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审查，对符合投标资质和招标要求的投标单位进入第二阶段商务文件的评标；

第二阶段，商务评标。只有通过第一阶段的资格审查，方能进行商务评标；对不符合投标资质和招标要求的投标单位视为废标或未响应招标文件，招标小组将未开封的商务文件退还该投标人，并做好退还记录；

(6) 议标；

(7) 议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人员

评标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人员有近亲属关系；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投标公正评审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根据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情况，采用“价格最优”的评审原则，候选中标人，随后进行二次议标。

6.3 评标

评标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要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评标结果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通知

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按照废标处理并没收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以认为适当的价格另外选取中标单位，同时追究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招标人选择的中标单位的劳务单价-中标人投标劳务单价）×标的量】，并将其列入劳务业务黑名单。

8.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可重新招标或议标

- （1）购买招标文件截止时间止，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少于3个；
- （2）投标截止时间止，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3个；
- （3）通过资格文件审查的投标人少于3个；
- （4）招标人认为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偏离市场行情；

（5）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拒签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

9. 无效投标、串标和虚假行为认定

9.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投标

(1) 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参加投标。

(2) 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 属于同一集团内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9.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4)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9.5 出现 9.1-9.4 任何情形之一的，招标小组有权否决投标人投标。

10 纪律和监督

10.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10.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招标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0.3 对招标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招标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招标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0.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5 勘查

公司办公室、业务部门共同组织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拟投标单位分别开展实地勘查，了解实地作业环境及作业内容，形成《勘查确认记录》，《勘查确认记录》表中需具体描述劳务装卸作业内容，并由各拟投标单位或投标授权人签字、盖章确认。未参与勘查或未提交《勘查确认记录》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庆阳海螺 2026 年危废装车
劳务外包项目_____（项目名称）_QYHLHBLW-25-001（招标编号）投标文件
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3_日内到_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内____（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
知”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_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未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
所递交的庆阳海螺 2026 年危废装车劳务外包项目（项目名称）
QYHLHBLW-25-001（招标编号）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
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招标人： 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确认通知

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于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收到接到你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 庆阳海螺 2026 年危废装车劳务外包项目 （项目名称） QYHLHBLW-26-001（招标编号）招标关于_____投标文件确认递交_____的通知。

特此确认。

投标人： 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 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标法，即通过资格评审后所有潜在投标人投标价最低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但明显低于市场价（根据当期市场行情），或低于成本价，或超过招标人认为可以接受价格的除外。

1.2 评标原则：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预审查制，经资格审查为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按废标处理，只有通过了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方可进行下一步的商务竞标。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的商务文件和电子版文件原封退给投标人。

资格审查包括：营业执照、注册资本、财务状况、作业能力、用户意见反馈书、服务方案、投标保证金、业绩、拟投入人员意外保险。

2. 评标程序及评审标准

2.1 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经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按废标处理。只有通过了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进行下一步的审查。

2.2 重大偏差

重大偏差是指那些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的条款，如接受将不能实现招标的目的，或将妨碍与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公平比较的偏差。投标文件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属重大偏差：

（1）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报价表签字并盖章的；

（2）无法定代表人出具授权委托书的（适用于授权代理人签署投

标文件的情况)；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4) 投标人递交二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出现折扣报价、或一包多投、或提供虚假资料、或串通投标的；

(5) 出现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款和要求的，如付款条件、或拒绝出具履约保证金或降低履约保证金金额的、减少或减轻投标人的责任和义务的；

(6) 投标文件中出现重大漏项的。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2.3 投标报价的评审

2.3.1 算术性计算错误的修正

招标小组按照以下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计算错误修正：

(1) 商务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报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与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以文字金额为准，并修正数字表示的报价、合价；

(2) 如果单价和合价不符，以单价为准，修正合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的错误除外；

(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3.2 评标价的评定

(1) 本次评标价以包件总价予以评定；

(2) 如果发现投标供货范围有非实质性的遗漏，为便于公平比较，遗漏部分的价格要用同一个包件所有投标中相同部分的最高报价计入

评标价；

(3) 投标报价按照招标小组根据上述过程的修正值予以调整，投标人应被视为受此约束。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过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如果招标小组在对投标人报价修正中，投标人修正后的投标价低于投标人开标时投标报价表中的唱标价，则以投标人的唱标价为评标价进行排序。如果该投标人最终中标，投标人应承诺以修正后的报价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若投标人不承诺，其投标应被拒绝；

(5) 如果招标小组在对投标人报价修正中，投标人修正后的投标报价高于投标人开标时的唱标价，则以投标人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价进行排序。如果该投标人最终中标，投标人应承诺以唱标价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若投标人不承诺，其投标应被拒绝。

2.4 投标文件的拒绝

招标小组对投标文件评审的结果进行汇总审核，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将被拒绝：

(1) 被确定为有重大偏差的；

(2) 投标人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3) 出现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窜标和虚假行为认定”任何一款情形的。

2.5 评标结果

中标人的确定：在被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招标人应确定排序第一者为中标人。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放弃中标。否则，按照废标处理并没收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同时追究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招标人选择的中标单位的劳务单价-中标人投标劳务单价）×标的量】，并

将其列入黑名单。

3. 评标工作纪律与保密要求

3.1 评标工作应严格按照本评标办法，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3.2 招标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1）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3 公开开标后，直至宣布授予合同为止，评标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予合同有关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该评标过程无关的其他人员泄漏。

3.4 评标工作结束后，与评标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包括投标函、评标资料、评标办法、演算草稿纸和数据信息记录等必须全部交回存档。

劳务协议条款及格式

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危废装车劳务服务合同

签订时间：2026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甘肃庆阳

甲方：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地址：甘肃省庆阳市宁县长庆桥贺南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李江平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为了保证甲方对 2026 年所承担危废处置客户油泥等危险废物转运任务顺利完成，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项下的具体要求，经招标选商，甲方同意将清运现场危险废物装车业务发包给乙方，乙方同意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完成甲方指定的工作，甲方按照约定支付相应费用。甲、乙双方在平等互惠互利的基础上，自愿签订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承包业务范围

乙方负责完成甲方要求的以下业务：

- 1.1 提供甲方客户清运现场油泥危险废物装车服务、作业现场卫生清理等其他服务；

第二条 作业地点 根据工作内容不同，由甲方指定的作业地点。

第三条 计费结算方式

3.1 合同签订前，乙方支付甲方 合同履约保证金，合同期内乙方应及时有效完成本合同 1.1、1.2 约定的服务内容，在合同到期后 30 日内甲方进行无息退还至乙方账户。

3.2 双方每季度结算一次费用，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结算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每季

度根据实际结算金额开具 6%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根据开具的发票结算实际发生的费用,一次性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

3.3 结算时,乙方须开具双方约定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乙方因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按协议规定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或损害赔偿金,甲方从乙方的结算费用中直接扣除。

3.4 按照本协议规定,具体结算标准如下:

乙方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1.1 款业务范围工作,甲方按人民币_____元/吨予以结算;未按时及未按要求完成工作的予以相应扣款直接从结算费用中扣除。

3.5 乙方作业的人员由乙方统一负责安排就餐(午餐或者晚餐)、商业保险、体检、现场特种车辆雇佣、辅助工器具、税费等一切杂费。

3.6 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相关费用到乙方指定的账户。

3.7 上述所有计费方式价格均包含各项管理费、各项税费、各种保险费用以及其他杂费等。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

4.1 根据工作的实际情况,及时通知乙方安排人员组织机械和人员进行作业、卫生清理。

4.2 甲方负责现场工作验收及统筹协调指挥,服务效果的验证。

4.3 根据本协议有关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费用。

4.4 甲方向乙方要求现场作业相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4.5 甲方指定乙方作业人员作业地点,甲方对进行过程安全监控作业,乙方不得擅自离开,或进入作业无关区域。

4.6 甲方对乙方进行日常安全管理,发现问题立即制止,及时向乙方反馈并整改,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

乙方:

一、为保障作业安全,乙方向甲方作出如下承诺:

4.7 乙方负责提供卫生清理所必要的劳动工具。

4.8 乙方需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

4.9 乙方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十五条规定:“禁止用人单位招用未满十八周岁的未成年人”和不超过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从业人员。原则上女士不得超过 55 周岁、男士不得超过 60 岁。

4.10 乙方应具备职业病防护条件,并严格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和《放射人员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规定,负责为本方从业人员到有资质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开展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职业健康体检工作,筛查职业禁忌症,杜绝招收有高血压、心脏病、

癫痫、眩晕症等妨碍本作业的其他疾病及生理缺陷的职业禁忌症或身体有隐疾的劳动者入职，不得安排未经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不得安排未成年工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不得安排孕期、哺乳期女员工从事对本人和胎儿、婴儿有危害的作业；不得安排有职业禁忌证的劳动者从事所禁忌的作业。

4.11 乙方对参与作业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加强人员意外伤害的风险防范和 安全措施投入，保额不低于 150 万元。

4.12 乙方应配备专职的安全生产及职业健康管理人员，负责管理在油泥清运现场工作区域内工作的乙方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及职业病防治日常管理工作；同时必须现场派驻管理人员对其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乙方作业人员在油泥清运现场工作期间造成意外人身伤亡事故的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4.13 乙方在作业前，必须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接受油泥清运现场安排的入厂安全教育培训告知。

4.14 乙方在油泥清运现场工作区域内工作从业人员知晓承包甲方工作任务岗位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该工作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

4.15 乙方从业人员涉及特种作业岗位人员及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必须做到持证上岗，并将合格有效的证件交甲方留存建档。

4.16 乙方从业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所在公司各项安全管理规定，遵守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参加安全教育培训学习，接受安全检查。

4.17 乙方从业人员要在指定的作业范围内进行，不许擅自进入车间或危险场所，不得乱动有关设备、阀门、器具，以免发生危险引发安全事故。

4.18 乙方若涉及交叉作业、危险作业，应执行油泥清运现场危险作业审批手续，进行危险辨识，制定针对性安全措施及应急预案，现场应有监护人、救援人员。

4.19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业务管理人员、实际劳务人员名单、通讯联系方式，如有变更必须提前三个工作日向油泥清运现场生产部门及安全环保部门书面备案，经油泥清运现场生产部门及安全环保部门审核通过后方可到岗。

4.20 乙方劳务人员的工资及各类社会保险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4.21 乙方只与甲方发生劳务合同关系，乙方作业人员与乙方发生劳动关系，不与甲方发生任何劳动合同关系。

4.22 乙方单位承诺具备较强业务响应能力，接到甲方通知后 3 小时以内人员和相关特种设备能够到达庆阳市油田产废区配合甲方进行处理相关突发环境事件，若在后期配合甲方处理突发事件中响应不及时将扣除当前所有装卸服务费用及承担因为响应不及时导致甲方及客户所有损失。

二、乙方须对乙方作业人员作出如下要求，如因乙方或乙方作业人员违反以下要求，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 4.22 上班前四小时严禁酗酒，禁止班中饮酒。
- 4.23 作业过程中必须正确穿戴符合规范要求的安全帽、防毒面罩、隔热服、防护手套、护目镜等各类劳保用品；正确使用各类工器具。
- 4.24 当班期间严禁聚众赌博、打架斗殴；不准作出有损甲方形象的举止。
- 4.25 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听从统一指挥和安排，严禁“三违”，做到“四不伤害”。
- 4.26 所穿戴的劳保服需包扎袖口，统一配备反光背心，以防危险废物侵蚀皮肤和发生安全事故。
- 4.27 乙方保证作业人员在油泥清运现场车间现场任何区域严禁吸烟。
- 4.28 乙方保证对乙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并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
- 4.29 乙方作业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因违反油泥清运现场相关安全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及个人违章作业造成人身伤亡事故的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违约责任

- 5.1 乙方人员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职业守则和油泥清运现场有关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及劳动纪律、爱护公共财物等，凡属人为造成甲方、油泥清运现场设施损坏，均由乙方按价赔偿，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换人，对利用工作之便偷盗公物者（包括公司的废旧物资），除如数追回外，甲方可视其经济价值要求加倍赔偿并要求有关司法机关追究责任人刑事责任。
- 5.2 无论何种原因，乙方都不能采取罢工等手段影响甲方工程进度，否则甲、乙双方将立即解除协议，同时对上一个月的装车费不予结算，同时对达不到甲方要求的到岗人员且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处以 500 元/次罚款，产生车辆压车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 5.3 乙方人员未按规定出勤或消极怠工，处以每次 500 元罚款，装车服务和卫生清理未达到要求，影响甲方形象的，每处或每次处于 500 元罚款。
- 5.4 乙方须加强内部人员管理，自觉维护甲方利益，严禁发生故意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每发现一次故意损害甲方利益的事件，处以 1000 元的违约处罚，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5.5 乙方有上述行为之外的其他行为，损害甲方利益时，甲方根据情节轻重，另行处理。
- 5.6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油泥清运现场的设备及车辆等损坏或丢失，均由乙方负责按价赔偿，并由甲方财务在结算费用中扣除。
- 5.7 乙方不能按照甲方要求完成任务的，甲方可以按约定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和损害赔偿金，并直接从结算费用中扣除。
- 5.8 乙方出具的增值税发票应是真实有效的，如因发票不真实、无效而导致甲方不能在所得税中扣除或被税务稽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中扣除。

第六条 争议解决方式

- 6.1 本协议变更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在双方未达成一致意见情况下，双方都应履行本协议，不得以任何借口和条件而影响本协议约定的承包业务。由此产生各种延误费用谁影响谁承担。

6.2 对本协议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都必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签署书面文件，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6.3 双方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 其他约定

7.1 本协议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如果乙方要终止协议，应在期限届满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否则除扣对上一个月的劳务费不予结算。

7.2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

（合同签署页）

甲方：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建礼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821544966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阳分行

账 号：104084537864

税 号：91621026MA73KG4F3J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税 号：

投标文件及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资格审查文件

1. 投标人简介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授权委托书
4. 劳务单位资质表
5. 营业执照（副本，已年审）
6. 服务承诺
7. 其他材料

1. 投标人简介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省____市____县工商管理局的（单位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和职务）授权（单位、部门名称）在下面签字的（职务、姓名）为甲方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号为_____劳务作业招标文件劳务投标及合同的签订、履行直至完成，并以甲方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代理人签字：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单位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4. 劳务资质表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营业执照号				
税务登记证号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联 系 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注册资金		成立日期		
现有员工情况（人）				
劳务组织联系	职位	姓名	电话	手机
企业经营能力（可附页）：				
劳务信誉及相关证明（可附页）：				
保供业绩及相关证明（可附页）：				

5. 营业执照

6. 服务承诺

7. 其他材料

庆阳海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危废处置
业务中在产废单位外协装卸业务业务

商 务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报价表

*****:

1. 我公司（单位）对于贵司 2026 年劳务招标报价如下表：

项目	单位	价格（含税）	备注
1	元/吨	（ ）元/吨	
备注：注：以上报价为含税价，税率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投标承诺：

（1）我方（单位）已认真研阅贵公司发布的劳务招标文件，知悉并认同招标文件内容，对劳务招标文件内容无任何疑义；如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和贵公司招标文件的规定，全面、及时、严格的履行劳务义务；

（2）本报价，我方（单位）承诺劳务合同期限内不以任何理由要求提高费用标准；

（3）我方（单位）承诺，如我方（单位）在本次报价中报价最低或经议价后最低，而主动放弃中标资格，我方同意贵公司扣留我方投标保证金。

（4）我方（单位）承诺，自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不主动退出本次招标活动。如我方（单位）在本次报价中报价最低，而主动放弃中标资格，我方同意贵公司扣留我方投标保证金；另外，给贵司造成的损失【（贵司选择的中标单位的劳务单价-我方投标劳务单价）×标的量】，我公司愿意独自承担。

投标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